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086) 号

2016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方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孟令军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26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6
第七节 财务报告.....	48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恒华科技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山东分公司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唐山分公司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
内蒙古分公司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梦工坊	指	梦工坊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磨智	指	上海磨智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华售电	指	恒华售电（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云南电顾	指	云南电顾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能源互联	指	能源互联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道亨时代	指	北京道亨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莱妮	指	莱妮（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珠海政采	指	珠海政采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恒华龙信	指	北京恒华龙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广溢	指	上海广溢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泽润投资	指	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智能电网资产全生命周期	指	智能电网由规划开始，包括设计、招标采购、建设施工、运行检修、资产退役的整个生命周期过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6 月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15 年 1-6 月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恒华科技	股票代码	30036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恒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FOREVER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OREVER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文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 11 号 4 号楼 3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20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ieforever.com		
电子信箱	irm@ieforev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显龙	丰 丹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中心 A 座 12 层
电话	010-62078588	010-62078588
传真	010-62032013	010-62032013
电子信箱	irm@ieforever.com	irm@ieforever.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82,692,253.09	105,894,208.93	7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9,754,060.37	19,606,416.57	5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9,624,495.41	12,859,519.51	13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597,464.55	-47,355,811.56	25.8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387	-0.2694	25.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1	5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1	5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1%	3.60%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9%	1.24%	3.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20,970,237.04	722,713,784.24	1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53,877,057.34	629,607,946.97	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7165	3.5822	3.75%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073.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66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	上海子公司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73.88	
合计	129,564.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大型项目日益增多、行业技术的不断提高和行业管理的日益规范，智能电网信息化行业进入壁垒日益提高，对行业内企业规模和资金实力的要求越来越高，缺乏业绩和技术支撑的企业将被市场淘汰。随着行业市场竞争的逐步加剧，如果本公司不能继续保持现有的竞争优势和品牌效应，则有可能导致本公司的市场地位下降。

本公司时刻关注行业竞争格局的变化，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领先的技术优势维护公司的市场地位。同时为了减少对电网行业依赖的风险，公司积极寻求商业模式的转型、拓展电网行业以外的客户。本公司通过不断的市场开拓，目前已能够持续获得电网系统之外的客户订单。未来，公司将继续完善全国的市场营销网络，引进优秀的市场营销人员，在巩固现有市场客户资源的同时加大新客户资源的开拓力度。

2、技术创新风险

电网行业的信息化建设水平不断提高，电网信息技术的发展和不断创新不断深化，电网企业对软件产品的需求也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如果本公司未来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在技术开发方向的决策上发生失误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面临技术与产品开发落后于市场发展的风险。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将研发和创新视为企业发展的源动力。公司管理层持续关注研发规划制定、研发项

目管理、研发资金投入、研发团队建设及研发成果转化等方面工作，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

3、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客户主要为电网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在会计年度内的分布受到电网公司内部投资审批决策、管理流程及惯例的影响，具有较强的季节性。依照电网公司的惯例，在每年的第一季度电力系统对电网软件及硬件配套生产企业进行集中规模框架资格文件预审、招投标工作；在每年第二季度进行技术协商，并启动执行项目；在每年的第三、第四季度是电网行业集中采购、需求供应的高峰期。因此，受客户需求季节性因素的影响，本公司的销售收入和利润上半年较少，下半年较多，呈现一定的季节性波动。尽管随着市场的不断开拓，本公司承接的大型项目数量将持续增加，公司主营业务将保持良好快速增长，不断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但季节性波动因素仍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风险。

对此，公司将在保持主营业务优势的同时，不断开拓电网领域之外的市场；通过技术的持续创新实现公司商业模式的转型，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不断加强财务管理力度，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不断强化公司和部门预算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

4、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享有所得税和增值税优惠政策。如果国家关于软件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和增值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本公司子公司享有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将积极关注税收政策的变动，做好高新技术企业年审和复审、并按照《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的要求做好备案等相关工作。

5、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导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恒华龙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广溢新能源有限公司。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投资项目逐步增加，新业务的拓展以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经营规模、资产规模将会不断扩张，管理的深度和广度都会扩大；同时，人员规模也将不断增大，需要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研发和质量管理、内部控制、组织机构设置等方面做相应的改进和调整，这些都对经营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治理要求。同时，公司在对子公司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的整合中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如本公司管理层不能及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高管理水平和建立起更加科学有效的管理体制，将可能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存在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将通过持续完善现代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规范运作体系、提高核心管理团队的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聘请专业的管理咨询公司和行业专家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

6、专业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软件与信息化服务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型的特点，企业需具备高素质的专业人才队伍才能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但随着进入本行业企业的增多，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存在人才流失的风险。如果不能吸引、培养和储备充足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则公司未来将失去持久发展的重要基础。

公司将通过建立完善有效的绩效考核机制，采用多种方式，包括不限于基本薪酬、绩效奖励、股权激励等手段，并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以吸引和留住人才。

7、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及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领域和规模快速扩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迅速。虽然公司主要客户是电网公司及电网相关企业，该类客户实力雄厚，信誉良好，应收账款的收回有可靠保障，且从历史经验看相关应收账款回收良好。但是大额应收账款的存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目前现金流状况产生了影响，牵制了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的风险。

针对规模较大的应收账款，公司将进行实时跟踪，定期进行汇总分析，确保每笔应收账款项有跟踪、有反馈，从而降低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继续致力于智能电网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巩固公司在智能电网信息一体化服务市场的领先地位。同时积极把握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推进的市场机遇，切入售电侧市场，为售电企业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随着十三五期间配网投资的加大，公司配网相关的业务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面对良好的市场环境和发展机遇，公司布局云服务平台的优势开始凸显出来，以及公司配网相关软件及项目的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269.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679.80**万元，同比增长**72.52%**；利润总额为**3,687.4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09.64**万元，同比增长**32.75%**；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2,975.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14.76**万元，同比增长**51.7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2,962.4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676.50**万元，同比增长**130.37%**。

（1）在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云服务平台的研发力度，完成基础平台的升级优化，主要针对平台的底层架构进行了持续优化，使得云计算资源的利用率和基于云平台产品的性能得到大幅提升，同样的资源配置可以承载更多的用户访问量；优化了面向云服务产品开发的应用框架，新增了前端界面组件库、通用业务组件库等开发组件，提升了云服务产品的生产效率。

同时，对已上线的云服务产品进行升级，按计划完成“小微ERP”、“电+”等云服务产品版本迭代更新，根据市场反馈情况改进了产品的功能，优化了用户体验。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云售电产品的研发，云售电产品是一款基于云服务平台、面向售电公司信息化管理的一体化解决方案，目前已经完成了产品的前期调研和需求分析工作，正在开展设计与开发工作，力争**12**月底正式上线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成果显著，新增专利申请**10**件，其中发明专利**8**件；新增授权专利**5**件，其中发明专利**4**件；新增计算机软件著作权**8**件；新增授权商标**14**件。截至目前，公司共拥有专利申请**125**件，其

中发明专利113件；授权专利18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10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93件；授权商标20件。

（2）在对外投资方面

①对外投资设立北京恒华龙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龙信数据（北京）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北京恒华龙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350.00万元，占控股子公司70%的股份。2016年6月28日，恒华龙信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在于抓住能源互联网、大数据技术及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的发展机遇，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开拓售电侧市场；通过双方的技术合作，依托双方积累的行业数据，对用户的数据进行大数据分析，为售电公司及终端用户提供数据增值服务解决方案，进一步丰富恒华云服务平台的产品体系，提升恒华云服务平台的综合服务能力。同时，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领先优势的同时，增强公司在售电领域的服务能力，提升公司行业综合竞争力。

②对外投资设立上海广溢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华售电（上海）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00万元在上海市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上海广溢新能源有限公司。2016年6月1日，上海广溢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在于抓住新能源产业发展及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的市场机遇，基于恒华云服务平台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开拓新能源领域市场。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领先优势的同时，将公司的业务范围拓展至新能源领域，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3）在市场开拓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进行市场拓展，扩大产品市场纵深，为我国电网发展提供更加系统、全面、持续的软件及服务支持；积极布局配网领域的相关市场，包括配网设计咨询、配网软件销售、配电网改造EPC工程等业务；同时，面对电力体制改革的良好市场机遇，公司积极布局售电侧业务，为售电公司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在市场营销网络布局方面，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内蒙古分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内蒙古分公司。2016年7月15日，内蒙古分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

手续并取得了营业执照。设立内蒙古分公司能够充分的借助总公司的资质优势和技术优势拓展业务，有利于公司在内蒙古区域的市场信息跟踪和业务拓展，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该区域的影响力，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

（4）在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坚持以人为本，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2016年上半年度，公司在积极培养现有人员的基础上，持续引进各类人才，重点扩充高级研发技术人员和既懂技术又具有市场经验的复合型市场销售人员；同时加强新员工入职培训和在职人员的后续培训，构建完善的公司人才体系。

报告期内，为了更好的激励和留住优秀员工，公司实施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工作，授予12名激励对象18.0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

（5）在建立健全公司治理体系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强内控体系的构建，在重大事项决策上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内审部门的重要作用，在重大事项的审议过程中，积极听取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建议，独立董事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内审部门积极发挥其内部的监督作用，定期对公司的财务和内控体系建设状况进行检查。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6次监事会会议。

（6）在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加强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共组织接待6次投资者调研交流会议及1次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并在会后及时将调研记录通过互动易平台对外公告，以此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82,692,253.09	105,894,208.93	72.5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较上年同期增加及云服务平台业务拓展所致，其中配网服务业务增长较快。
营业成本	100,930,302.33	54,567,591.94	84.96%	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的也随

				之同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1,352,888.59	5,827,310.80	94.8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规模扩大，国、内外市场开拓费用及云平台推广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3,360,765.95	22,373,844.57	49.1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及公司规模扩大所致。
财务费用	587,384.83	-943,838.35	-162.2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流动资金贷款，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370,742.44	5,227,439.72	-35.52%	主要系报告期内母公司按（财税（2016）49号）文件的规定按10%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及控股子公司道亨时代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15%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所致。
研发投入	20,005,474.16	13,094,987.07	52.7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的研发项目基础上加大了云服务平台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97,464.55	-47,355,811.56	25.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5,895.52	-55,342,275.35	-80.91%	主要系报告期云计算数据中心一期初步建设完成，设备采购减少，另外对外出资根据经营安排在按计划进行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56,700.14	11,162,930.28	452.33%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从银行取得了短期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6780万元，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05,730.98	-91,535,156.63	-90.7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投资活动及筹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额均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6,647.74	309,577.22	147.6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入增

				加及营改增后，缴纳的增值税增加，相应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936,495.47	3,546,709.07	-45.40%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金额较大，应收账款账龄构成变化所致。
存货	147,010,424.51	65,678,943.43	123.83%	主要系报告期随着承接的项目数量和金额的增加，未达到收入确认标准的项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867,263.00	220,000.00	1,203.30%	主要系报告期内外委项目增多，支付给供应商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87,800,000.00	20,000,000.00	339.00%	主要系报告期从银行取得的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2,467,023.04	14,276,712.19	57.37%	主要系报告期内外委项目增多，应付供应商的外委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328,270.43	1,427,572.21	63.0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取客户的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0	0.00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梦工坊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设立众创空间收到天津科委财政补助资金所致。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电力行业投资持续增长，配网建设投资加大，电力体制改革取得重要进展，公司面临的宏观经济层面和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良好。同时，公司在产品、平台研发及市场拓展方面加大了投入，智能电网信息化软件产品线更加丰富、公司平台规模和服务能力大幅提升，促进了公司业绩保持良好增长。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6月2日，公司发布公告：公司收到国家电网公司、国网物资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定公司为国家电网公司2015年第二批信息化项目（服务）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15OTL062）“2015年农电信息化项目—县供电企业基建管理信息系统延伸覆盖项目设计开发、实施”分标（包8、包71、包72、包73）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合计为1,070.44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执行完毕，已全部实现收入。

2015年10月19日，公司发布公告：公司与邢台丰阳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邢台县皇寺镇20兆瓦光伏分布式发电工程EPC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暂定总价）为11,970.00万元人民币。按照合同约定，邢台丰阳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前取得工程项目建设所需的相关文件和手续，致使双方合作条件不成就。为了控制公司经营风险，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与邢台丰阳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终止上述合同的《EPC合同终止协议》，并于2016年5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终止执行的公告》。

2015年10月23日，公司发布公告：公司与河北宏创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河北宏创库尔勒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工程EPC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暂定总价）为14,260.00万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仍在执行过程中。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①公司主营业务范围

恒华科技是一家面向智能电网的信息化服务供应商，致力于运用信息技术、物联网技术和理念，为智能电网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专业化信息服务。

公司开发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资源管理平台（FRP）、图形资源平台（GRP）及企业信息集成服务平台（EISP）等核心技术，以及系列化、一体化的信息化产品和服务，将物联网的技术和理念与智能电网的具体实践相结合，针对智能电网资产和业务管理的数据采集、规划设计、基建管理、运营维护和营销管理等全生命周期，提供一体化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实现了“资产建设和信息建设一体化、资产转移与信息流转一体化、资产运营和信息维护一体化”，为建设“坚强智能电网”提供了坚实的信息基础。

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推进以及公司多年深耕电力行业的技术、人才和资质积累，公司开始基于“电+”商城及云服务平台拓展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业务，形成基于软件产品及服务、工程设计与服务、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线上线下服务的三大业务体系，利用现代互联网及物联网技术，为行业用户和合作伙伴提供投融资、规划咨询、设计、采购、建设施工、运行管理等环节全产业链一体化服务，业务范围拓展至电力行

业发电侧、输配电侧及用电用户侧。

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公司积极寻求商业模式转型，公司研发的恒华云服务平台是公司从传统软件业务向互联网服务转型的关键，是公司构建互联网产业生态圈的基础。恒华云服务平台是结合云计算、互联网、移动计算等技术在云端构建的专业信息化服务平台，平台面向广大行业用户，提供垂直领域线上线下信息共享、专业数据服务、管理信息化、业务信息化等在线SaaS服务。云服务平台主要包括“电+”商城、在线教育平台、小微ERP、协同设计平台、EPC总承包平台、售电营销系统等云服务产品。目前，“电+”商城、在线教育平台、小微ERP、协同设计平台均已上线运行。

② 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电力行业投资持续增长，配网建设投资加大，电力体制改革取得重要进展，公司面临的宏观经济层面和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良好。同时，公司在产品、平台研发及市场拓展方面加大了投入，智能电网信息化软件产品线更加丰富、公司平台规模和服务能力大幅提升，促进了公司业绩保持良好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269.2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679.80万元，同比增长72.52%；利润总额为3,687.4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09.64万元，同比增长32.75%；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2,975.4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14.76万元，同比增长51.7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2,962.4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676.50万元，同比增长130.37%。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	25,392,429.60	19,069,978.59
占半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16%	28.59%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	去年同期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	64,415,448.36	37,555,404.46
占半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5.26%	35.47%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参股公司信息。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2015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以建立健全电力市场机制为主要目标，按照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体制架构，有序放开输配以外的竞争性环节电价，有序向社会资本放开配售电业务，有序放开公益性和调节性以外的发用电计划，逐步打破垄断，改变电网企业统购统销电力的状况，推动市场主体直接交易，充分发挥市场

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同时，进一步强化政府监管、进一步强化电力统筹规划，进一步强化电力安全高效运行和可靠供应，推动电力工业朝着安全、科学、高效、清洁的方向发展。2016年上半年度，电力体制改革持续推进，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北京、广州电力交易中心组建方案的复函》、《关于同意山西省开展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的复函》、《关于同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展售电侧改革试点的复函》、《关于同意云南省、贵州省开展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的复函》、《关于同意广西壮族自治区开展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的复函》等文件，电力体制改革进入实质阶段。

2015年8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提出以下发展目标：“通过配电网建设改造，中心城市（区）智能化建设和应用水平大幅提高，供电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城镇地区供电能力和供电安全水平显著提升，有效提高供电可靠性；乡村地区电网薄弱等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切实保障农业和民生用电。构建城乡统筹、安全可靠、经济高效、技术先进、环境友好、与小康社会相适应的现代配电网。经过五年的努力，至2020年，中心城市（区）用户年均停电时间不超过1小时，综合电压合格率达到99.97%；城镇地区用户年均停电时间不超过10小时，综合电压合格率达到98.79%；乡村地区用户年均停电时间不超过24小时，综合电压合格率达到97%。”随后，为贯彻《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国家能源局发布了《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行动计划》明确提出，2015—2020年，配电网建设改造投资不低于2万亿元，其中2015年投资不低于3000亿元，“十三五”期间累计投资不低于1.7万亿元。预计到2020年，高压配电网变电容量达到21亿千伏安、线路长度达到101万千米，分别是2014年的1.5倍、1.4倍，中压公用配变容量达到11.5亿千伏安、线路长度达到404万千米，分别是2014年的1.4倍、1.3倍。

2016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能源[2016]392号），指出重点任务加强能源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建设能源生产消费的智能化体系、多能协同综合能源网络、与能源系统协同的信息通信基础设施。营造开放共享的能源互联网生态体系，建立新型能源市场交易体系和商业运营平台，发展分布式能源、储能和电动汽车应用、智慧用能和增值服务、绿色能源灵活交易、能源大数据服务应用等新模式和新业态。推动能源互联网关键技术攻关、核心设备研发和标准体系建设，促进能源互联网技术、标准和模式的国际应用与合作。

2016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能源技术革命创新行动计划（2016-2030年）》（发改能源[2016]513号），强调围绕能源效率提升目标提供智慧能源技术支撑。我国能源利用效率总体处于较低水平，这要求通过能源技术创新，提高用能设备设施的效率，增强储能调峰的灵活性和经济性，推进能源技术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加强整个能源系统的优化集成，实现各种能源资源的最优配置，构建一体化、智能化的能源技术体系。要重点发展分布式能源、电力储能、工业节能、建筑节能、交通节能、

智能电网、能源互联网等技术。

2016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明确指出发展安全清洁高效的现代能源技术，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以优化能源结构、提升能源利用效率为重点，推动能源应用向清洁、低碳转型。加快核能、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和新能源技术开发、装备研制及大规模应用，攻克大规模供需互动、储能和并网关键技术。推广节能新技术和节能新产品，加快钢铁、石化、建材、有色金属等高耗能行业的节能技术改造，推动新能源汽车、智能电网等技术的研发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宏观经济层面和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良好。公司继续致力于智能电网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提高信息一体化服务能力，扩大产品市场纵深，为我国电网发展提供更加系统、全面、持续的软件及服务支持，并积极延伸市场广度，拓展产品及服务应用领域及海外市场，巩固公司在智能电网信息一体化服务市场的领先地位。同时，面对电力体制改革的良好市场机遇，公司积极布局售电侧业务，依托公司研发的云服务平台为售电企业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也将积极把握“十三五”期间电网在新能源发展、配网和农网建设加快的市场机遇，拓展公司的新能源业务、加大配网和农网的规划设计业务的市场覆盖，促进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继续致力于智能电网信息化领域的技术创新和业务拓展，巩固公司在智能电网信息一体化服务市场的领先地位。同时积极把握电力体制改革不断推进的市场机遇，切入售电侧市场，为售电企业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随着十三五期间配网投资的加大，公司配网相关的业务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详见本节“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详见本文第二节“七、重大风险提示”。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180.0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095.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p> <p>2016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智能电网移动应用系统开发募投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将智能电网移动应用系统开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64.29万元。在相关节余资金转为流动资金之后，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本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予以注销。公司董事会将委托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对此，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了该议案。</p> <p>2016年4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截止2016年3月31日，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61.10万元。在相关节余资金转为流动资金之后，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本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予以注销。公司董事会将委托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对此，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了该议案。</p> <p>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关于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不存在违规行为。</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报告期实现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分变更)			金额		= (2)/(1)	期	的效 益		效益	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建管控标准化 管理系统开发项 目	否	9,690.51	9,690.51	0	9,484.08	97.87%	2015年 12月31 日	0	7,877.79	是	否
智能电网移动应 用系统开发项目	否	3,320.06	3,320.06	0	3,092.28	93.14%	2015年 12月31 日	0	1,426.09	是	否
软件平台升级项 目	否	5,364.83	5,364.83	0	4,885.64	91.07%	2015年 12月31 日	0	1,075.33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	否	4,808.33	4,804.65	0	4,633.91	96.45%	2015年 12月31 日	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 计	--	23,183.73	23,180.05	0	22,095.91	--	--	0	10,379.21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3,183.73	23,180.05	0	22,095.91	--	--	0	10,379.2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 或预计收益的情 况和原因(分具体 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 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 用途及使用进展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实施地点变更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实施方式调整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先期投入及置 换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										

	<p>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565.49 万元。</p> <p>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565.49 万元。</p> <p>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相关材料后出具了《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565.49 万元。</p> <p>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出具“（2014）京会兴鉴字第 04040001 号”《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情况的鉴证报告》。</p> <p>公司保荐机构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基建管控标准化管理系统开发募投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将基建管控标准化管理系统开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53.25 万元。在相关节余资金转为流动资金之后，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本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予以注销。公司董事会将委托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对此，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了该议案。</p> <p>2015 年 8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软件平台升级募投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将软件平台升级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479.19 万元。在相关节余资金转为流动资金之后，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本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予以注销。公司董事会将委托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对此，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了该议案。</p> <p>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智能电网移动应用系统开发募投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将智能</p>

	<p>电网移动应用系统开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64.29 万元。</p> <p>在相关节余资金转为流动资金之后，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本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予以注销。公司董事会将委托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对此，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了该议案。</p> <p>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结项并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61.10 万元。在相关节余资金转为流动资金之后，本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本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予以注销。公司董事会将委托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办理本次专户注销事项，对此，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了该议案。</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已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专户也已经注销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关于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不存在违规行为。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7,500.85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750.08万元后，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6,799.65万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3,550.42万元。

公司拟定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7,575.9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878.795万元（含税）。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本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23日。该方案已于2016年5月23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实施情况	信息披露索引
2015年5月28日	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	详见2015年5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公告。

	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	
2015年6月15日	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2015年6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2015年6月19日	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5年6月30日为授予日，授予135名激励对象180.70万份限制性股票。预留的18.00万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董事会另行确定。	详见2015年6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15年7月8日	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手续，并发布了《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7月10日。	详见2015年7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完成的公告》。
2016年6月6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2016年6月6日为授予日，授予12名激励对象18.0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	详见2016年6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16年6月21日	公司完成了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手续，并发布了《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6月23日。	详见2016年6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2016年6月27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27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31,900股；同意回购注销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4,000股。公司独立董事对此	详见2016年6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相应法律意见。	关公告。
2016年7月6日	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解除限售手续，股份上市流通流 通日期为2016年7月8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期 解锁涉及激励对象127人，本次可申请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31,9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30%；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为526,9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30%。	详见2016年7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股 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委托金额	委托起始日期	委托终止日期	报酬的确定方式	实际收益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必要程序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春华;方文;罗新伟; 陈显龙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其或其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其或其关联方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公司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 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如其未能履行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所有承诺, 则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入将归公司所有。如其未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收入在减持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交付公司, 则公司将与上述所得相等金额的应付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 直至其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收入交付公司。上述相关方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 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陈晓龙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首次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7-01-23	报告期内, 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股 5%以上股东(简称“大股东”)陈晓龙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大股东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其中,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同时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上述减持行为将由公司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大股东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如公司大股东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况。
胡宝良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其或其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其或其关联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杨志鹏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其或其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其或其关联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如其未能履行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所有承诺,则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入将归公司所有。如其未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收入在减持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交付公司，则公司将与上述所得相等金额的应付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其将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收入交付公司。上述相关方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董事吴章华的关联方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吴爽、伍建勇同时承诺：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其或其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其或其关联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或其关联方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股 5%以上股东（简称“大股东”）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锁定期满后，本公司大股东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其中，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同时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上述减持行为将由公司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大股东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如公司大股东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陈晓龙;胡宝良;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情况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股 5%以上股东（简称“大股东”）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陈晓龙、胡宝良、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四人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晓龙目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胡宝良担任监事会主席兼总经理助理。上述六名股东均为公司经营核心团队人员，为公司的市场开拓、业绩增长、技术创新、客户维护、经营稳定做出了贡献，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着明确认识及信心。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投资者，自 2010 年 4 月开始成为公司的股东，同样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充满信心。锁定期满后，上述股东将在一定时间内继续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本公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司大股东可以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进行减持,其中,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同时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格。上述减持行为将由公司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大股东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如公司大股东违反本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江春华;方文;罗新伟; 陈显龙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春华、方文、罗新伟和陈显龙四人于 2011 年 8 月 31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恒华科技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恒华科技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本人承诺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恒华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恒华科技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给恒华科技造成的全部损失。	2011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江春华;方文;罗新伟; 陈显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均向公司出具了《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恒华科技或其前身北京恒华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价格是公允的。本人保证将逐步减少和避免与恒华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011 年 08 月 3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江春华;方文;罗新伟; 陈显龙;吴章华;杨志 鹏;孟令军;北京恒华 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本公司制定了《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计划预案》,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以稳定上市后的股价:(一)鼓励增持或回购措施 1、具体条件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其收盘价(除权除息后,下同)连续 2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则触发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及回购的相关义务。未来新聘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应履行本承诺规定的增持及回购的相关义务。2、具体措施(1)控股股东拟采取的措施控股股东在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	2013 年 12 月 20 日	2017-01-23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p>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增持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各控股股东增持金额按照触发增持义务前最后一次公告的持股比例分摊。如设定增持价格上限，则单笔增持价格上限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 110%。(2) 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公司董事会在首次触发增持义务后的第 20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股份回购计划，回购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该股份回购计划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且控股股东承诺投赞成票。(3)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采取的措施如因各种原因导致前述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的，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首次触发增持义务后的第 30 个交易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则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首次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30+N 个交易日内）或前述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无条件增持 A 股股票，并且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薪酬总额的 20%。(4) 增持或回购义务的解除及再次触发在履行完毕前述三项增持或回购措施后的 120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或回购义务自动解除。从履行完毕前述三项增持措施后的第 121 个交易日开始，如果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或回购义务将按照前述 1、2、3 的顺序自动产生。控股股东、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具体实施方案。(二) 其他股价稳定措施 1、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三) 相关惩罚措施 1、对于公司控股股东，如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控股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p>			
--	--	---	--	--	--

		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则公司应将其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董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由公司董事会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将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人控股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股份回购和购回义务触发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应就回购和购回计划进行公告，包括回购和购回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涉及公司回购和购回本公司股份的还应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份回购和购回价格为股份回购和购回义务触发当日本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吴章华;刘泉军;胡晓光;许贤泽;胡宝良;牛仁义;戚红;杨志鹏;孟令军;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吴章华、刘泉军、许贤泽、胡晓光、胡宝良、牛仁义、戚红、杨志鹏、孟令军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措施如下：本公司将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以上市当年全年各自从公司所领取全部薪金，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吴章华;刘泉军;胡晓光;许贤泽;胡宝良;牛仁义;戚红;孟令军;杨志鹏;新余高新区泽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等承诺责任主体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及其他涉及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有关承诺，则其应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其中：股东未履行承诺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应将违规操作收益全部上缴公司，并赔偿相应金额。同时，上述股东应申请冻结所持有全部本公司股票，自冻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应将违规操作收益全部上缴公司，并赔偿相应金额。同时，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解聘相	2013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江春华;方文;罗新伟; 陈显龙	实际控制人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出具《承诺函》:若任何有权机构、员工个人要求发行人补缴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将以连带责任的方式承担全部费用,保证发行人不会因该等欠缴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损失。	2012年02月28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胡宝良;杨志鹏;孟令军	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5年07月10日	2016-01-10	已履行完毕,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胡宝良	近6个月内减持过公司股票的监事会主席胡宝良先生承诺: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其在上述期间累计减持金额的10%,且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	2015年07月10日	2016-07-09	胡宝良先生已于2015年7月24日、2015年7月27日通过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产业增持06号定向资产管理合同》合计增持公司股票16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合计增持金额为4,997,295元。该承诺履行完毕。
	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近6个月内减持过公司股票的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计划在未来12个月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其在上述期间累计减持金额的10%,且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	2015年07月10日	2016-07-09	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6年2月5日、2016年2月15日通过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产业增持07号定向资产管理合同》合计增持公司股票409,9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3%,合计增持金额为11,188,945.24元,增持承诺履

					行完毕。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九、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8,531,000	67.44%	180,000	0	0	-6,524,625	-6,344,625	112,186,375	63.76%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18,531,000	67.44%	180,000	0	0	-6,524,625	-6,344,625	112,186,375	63.7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474,400	9.94%	0	0	0	-4,368,600	-4,368,600	13,105,800	7.4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1,056,600	57.50%	180,000	0	0	-2,156,025	-1,976,025	99,080,575	56.3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7,228,000	32.56%	0	0	0	6,524,625	6,524,625	63,752,625	36.24%
1、人民币普通股	57,228,000	32.56%	0	0	0	6,524,625	6,524,625	63,752,625	36.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75,759,000	100.00%	180,000	0	0	0	180,000	175,939,0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6年6月6日为授予日，授予12名激励对象180,00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发表了法律意见。

2016年6月21日，公司对外披露《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180,000股人民币A股普通股，授予日为2016年6月6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6月23日，发行后公司的股本为175,939,000股。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4日，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股份解除限售的相关规定、公司上市前相关股东所做出的首发承诺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对高管股份解除限售数量的计算方法和公司查询结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为23,955,150股，本次解除锁定股份数量为1,031,025股，实际解锁比例25%。

2、2016年2月5日，公司对外披露《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5,493,60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3.13%；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为5,493,600股，占总股本的3.1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2月16日。

3、2016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6年6月6日为授予日，授予12名激励对象180,00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发表了法律意见。

2016年6月21日，公司对外披露《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180,000股人民币A股普通股，授予日为2016年6月6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6月23日，发行后公司的股本为175,939,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6年6月6日为授予日，授予12名激励对象180,00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发表了法律意见。

2016年6月21日，公司对外披露《关于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实施并完成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180,000股人民币A股普通股，授予日为2016年6月6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6月23日，发行后公司的股本为175,939,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180,000股（股份性质为股权激励限售股）于2016年6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于2016年6月23日在深交所上市。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180,000股人民币A股普通股，发行后公司的股本增加至175,939,000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指标	2015年度		2016年半年度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46	0.17	0.17
稀释每股收益	0.46	0.46	0.17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6月30日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3.582	3.579	3.752	3.717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江春华	30,737,625	206,025	0	30,531,6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拟 2017 年 1 月 23 日解除限售, 高管锁定股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方文	20,462,400	0	0	20,462,4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 年 1 月 23 日
罗新伟	20,462,400	0	0	20,462,4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 年 1 月 23 日
陈显龙	15,915,600	0	0	15,915,6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 年 1 月 23 日
新余高新区 泽润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7,474,400	4,368,600	0	13,105,8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董事关联方承诺锁定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胡宝良	4,912,125	825,000	0	4,087,12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陈晓龙	4,791,150	1,125,000	0	3,666,15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首发前持股 5% 以上股东承诺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杨志鹏	1,968,300	0	0	1,968,3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内执行董监高限售规定
孟令军	100,000	0	0	10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锁定根据相关解锁条件于 2016 年 7 月 8 日解锁 30%
王洪兴	60,000	0	0	60,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锁定根据相关解锁条件于 2016 年 7 月 8 日解锁 30%

其余股权激励限售股东	1,647,000	0	180,000	1,827,000	限制性股票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锁定根据相关解锁条件,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于2016年7月8日解锁30%;预留限制性股票自本计划首次授予日起满两年后,激励对象可在解锁期间按每年50%:50%的解锁比例分批逐年解锁
合计	118,531,000	6,524,625	180,000	112,186,375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37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春华	境内自然人	17.51%	30,806,300	0	30,531,600	274,700			
罗新伟	境内自然人	11.63%	20,462,400	0	20,462,400	0			
方文	境内自然人	11.63%	20,462,400	0	20,462,400	0			
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7%	17,884,361	409,961	13,105,800	4,778,561	冻结	4,500,000	
陈显龙	境内自然人	9.05%	15,915,600	0	15,915,600	0			
胡宝良	境内自然人	3.10%	5,449,500	0	4,087,125	1,362,375			
陈晓龙	境内自然人	2.78%	4,888,200	0	3,666,150	1,222,05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8%	4,720,888	-1,413,763	0	4,720,888			
杨志鹏	境内自然人	1.49%	2,624,400	0	1,968,300	656,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	2,537,501	2,537,501	0	2,537,50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余高新区泽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78,561	人民币普通股	4,778,56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20,888	人民币普通股	4,720,88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37,501	人民币普通股	2,537,50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85,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5,5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瑞证券投资基金	2,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14,704	人民币普通股	2,214,70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99,914	人民币普通股	2,199,9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48,345	人民币普通股	2,048,34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47,101	人民币普通股	1,947,101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499,939	人民币普通股	1,499,93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前 10 名股东中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江春华	董事长	现任	30,806,300	0	0	30,806,300	0	0	0	0
方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462,400	0	0	20,462,400	0	0	0	0
罗新伟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462,400	0	0	20,462,400	0	0	0	0
陈显龙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15,915,600	0	0	15,915,600	0	0	0	0
胡宝良	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	现任	5,449,500	0	0	5,449,500	0	0	0	0
杨志鹏	副总经理	现任	2,624,400	0	0	2,624,400	0	0	0	0
孟令军	财务负责人	现任	100,000	0	0	100,000	100,000	0	0	100,000
郭素玲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韩凌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曾军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牛仁义	监事、总工程师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戚红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95,820,600	0	0	95,820,600	100,000	0	0	100,00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2,429,240.28	212,457,911.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89,461.74	5,926,760.00
应收账款	316,862,169.96	296,935,465.60
预付款项	2,867,263.00	220,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388,109.12	17,765,696.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7,010,424.51	65,678,943.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93,510.32	4,392,142.95
流动资产合计	702,340,178.93	603,376,919.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000,000.00	18,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534,877.28	78,035,520.2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2,049.30	1,461,862.59
开发支出		
商誉	18,002,603.38	18,002,603.38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0,528.15	3,836,878.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630,058.11	119,336,864.79
资产总计	820,970,237.04	722,713,784.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800,000.00	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2,467,023.04	14,276,712.19
预收款项	2,328,270.43	1,427,572.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032,911.74	9,617,186.01
应交税费	22,010,144.53	30,606,069.6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89,042.12	6,162,493.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827,391.86	82,090,033.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0	
负债合计	151,827,391.86	82,090,033.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5,939,000.00	175,75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3,669,923.44	170,546,923.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09,550.96	30,809,550.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3,458,582.94	252,492,472.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3,877,057.34	629,607,946.97
少数股东权益	15,265,787.84	11,015,804.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9,142,845.18	640,623,751.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0,970,237.04	722,713,784.24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968,441.33	178,559,546.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89,461.74	5,926,760.00
应收账款	309,485,838.96	293,008,155.60
预付款项	2,50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796,894.25	16,991,772.76
存货	146,632,326.24	65,032,976.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29,412.96	3,485,056.52
流动资产合计	656,602,375.48	563,004,267.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000,000.00	18,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299,143.00	28,299,143.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907,405.10	75,553,928.3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0,791.05	1,460,752.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13,386.16	3,619,73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080,725.31	126,933,560.56
资产总计	781,683,100.79	689,937,827.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8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190,893.04	15,570,832.19
预收款项	1,510,770.43	665,972.21
应付职工薪酬	9,349,072.44	8,682,704.63
应交税费	20,393,670.37	26,378,935.1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34,928.56	6,019,689.7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7,379,334.84	77,318,133.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7,379,334.84	77,318,133.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5,939,000.00	175,75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3,669,923.44	170,546,923.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09,550.96	30,809,550.96
未分配利润	253,885,291.55	235,504,219.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4,303,765.95	612,619,693.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1,683,100.79	689,937,827.8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2,692,253.09	105,894,208.93
其中：营业收入	182,692,253.09	105,894,208.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8,934,484.91	85,681,195.25
其中：营业成本	100,930,302.33	54,567,591.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6,647.74	309,577.22
销售费用	11,352,888.59	5,827,310.80
管理费用	33,360,765.95	22,373,844.57
财务费用	587,384.83	-943,838.35
资产减值损失	1,936,495.47	3,546,709.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757,768.18	20,213,013.68
加：营业外收入	3,127,018.22	7,575,730.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073.84	9,540.62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10,369.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9.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874,786.40	27,778,374.14
减：所得税费用	3,370,742.44	5,227,439.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04,043.96	22,550,934.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54,060.37	19,606,416.57
少数股东损益	3,749,983.59	2,944,517.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504,043.96	22,550,934.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54,060.37	19,606,416.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9,983.59	2,944,517.8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方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令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令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3,481,556.92	91,790,927.03
减：营业成本	97,261,559.97	53,936,790.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2,118.03	91,705.05
销售费用	8,406,023.49	5,231,346.55
管理费用	24,970,654.33	19,913,614.87
财务费用	870,926.41	-939,720.49
资产减值损失	1,936,495.47	3,433,071.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513,779.22	10,124,119.06
加：营业外收入	409,915.47	7,573,521.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5.02	9,540.62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923,694.69	17,697,640.54
减：所得税费用	2,754,672.60	2,452,212.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169,022.09	15,245,428.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169,022.09	15,245,428.3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597,017.50	84,392,684.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72,278.58	62,815.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32,315.39	25,738,41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501,611.47	110,193,91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484,662.13	61,402,634.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947,982.76	57,394,516.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016,010.31	14,052,23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50,420.82	24,700,33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099,076.02	157,549,72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97,464.55	-47,355,811.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02	22,104.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2	22,10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66,030.54	17,364,37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6,030.54	55,364,37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5,895.52	-55,342,275.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03,000.00	30,917,77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603,000.00	30,917,77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1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46,299.86	8,754,839.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6,299.86	19,754,83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56,700.14	11,162,930.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8.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05,730.98	-91,535,156.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969,671.26	252,971,821.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463,940.28	161,436,664.5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016,061.50	71,238,107.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9,115.45	60,606.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10,435.20	24,694,63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015,612.15	95,993,346.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384,166.53	61,056,610.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001,395.77	52,457,718.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11,859.50	9,903,98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107,858.81	22,509,42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205,280.61	145,927,73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89,668.46	-49,934,385.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5.02	18,525.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2	18,525.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35,331.59	17,109,877.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35,331.59	56,109,87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5,196.57	-56,091,35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3,000.00	30,917,77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03,000.00	30,917,77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46,299.86	8,754,839.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6,299.86	19,754,83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56,700.14	11,162,930.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68,164.89	-94,862,807.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071,306.22	246,405,420.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003,141.33	151,542,613.0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759,000.00				170,546,923.44					30,809,550.96		252,492,472.57	11,015,804.25	640,623,75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759,000.00				170,546,923.44					30,809,550.96		252,492,472.57	11,015,804.25	640,623,75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				3,123.00							20,966,110.37	4,249,983.59	28,519,093.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754,060.37	3,749,983.59	33,504,043.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				3,123.00								500,000.00	3,803,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				3,123.00								500,000.00	3,803,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87,950.00		-8,787,9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87,950.00		-8,787,95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939,000.00				173,669,923.44				30,809,550.96		273,458,582.94	15,265,787.84	669,142,845.1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976,000.00				226,058,953.44				23,308,702.26		188,024,338.51		524,367,994.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976,000.00			226,058,953.44			23,308,702.26		188,024,338.51		524,367,994.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783,000.00			-55,512,030.00			7,500,848.70		64,468,134.06	11,015,804.25	116,255,757.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666,582.76	10,418,332.90	91,084,915.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7,000.00			31,463,970.00						245,000.00	33,515,97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7,000.00			29,110,770.00						245,000.00	31,162,77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53,200.00							2,353,200.00	
(三)利润分配							7,500,848.70		-16,198,448.70		-8,697,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00,848.70		-7,500,848.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97,600.00		-8,697,6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6,976,000.00			-86,976,000.00						352,471.35	352,471.3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6,976,000.00			-86,97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352,471.35	352,471.35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759,000.00				170,546,923.44				30,809,550.96		252,492,472.57	11,015,804.25	640,623,751.2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5,759,000.00				170,546,923.44				30,809,550.96	235,504,219.46	612,619,693.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5,759,000.00				170,546,923.44				30,809,550.96	235,504,219.46	612,619,693.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				3,123,000.00					18,381,072.09	21,684,072.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169,022.09	27,169,022.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				3,123,000.00						3,303,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				3,123,000.00						3,303,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87,950.00	-8,787,9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87,950.00	-8,787,95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939,000.00				173,669,923.44					30,809,550.96	253,885,291.55	634,303,765.9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976,000.00				226,058,953.44				23,308,702.26	176,694,181.14	513,037,836.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976,000.00				226,058,953.44				23,308,702.26	176,694,181.14	513,037,836.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783,000.00				-55,512,030.00				7,500,848.70	58,810,038.32	99,581,857.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008,487.02	75,008,487.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7,000.00				31,463,970.00						33,270,97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7,000.00				29,110,770.00						30,917,77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353,200.00						2,353,200.00
(三)利润分配									7,500,848.70	-16,198,448.70	-8,697,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00,848.70	-7,500,848.7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97,600.00	-8,697,6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6,976,000.00				-86,97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6,976,000.00				-86,97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5,759,000.00				170,546,923.44				30,809,550.96	235,504,219.46	612,619,693.86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系由北京恒华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1月26日，恒华有限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0]京会兴审字第4-002号《审计报告》，将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732.02万元，按照1:0.9993的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其中2,730.00万元作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其余2.02万元进入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共享，共计折合股份数为2,73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公司所处行业及营业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公司主要业务为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收入来源分为软件服务收入、技术服务收入、软硬件销售收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2001773517

公司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东滨河路11号4号楼3层

公司注册资本：17,593.9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方文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二级子公司8家，其中：本年新增子公司1家。详见“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与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以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 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应当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①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②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二、（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

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

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金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

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

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

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3)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9、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余额大于等于 10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应收外部款项	账龄分析法
应收子公司、押金、保证金及内部职工代垫款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		
7-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25.00%	25.00%
3—4 年	50.00%	50.00%
4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提供劳务过程中所耗用的劳务成本等。公司存货主要为项目的劳务成本，以及在定制软件开发过程为满足客户需要购置的硬件设备成本。本公司的劳务成本主要为人工费及差旅费。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目的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的劳务，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类设库存商品、软件服务成本、技术服务成本等一级科目，成本每月发生额在该存货类科目中归集。

公司根据项目取得的可能性进行论证，计划经营部依据合同或客户的委托函下发任务书，财务立项核算入存货类科目；待取得项目合同，以及客户确认的完工进度，按照完工进度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6、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开发项目劳务成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因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库存商品由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目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

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4)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5)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固定资产的分类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00%	2.3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摊销年限按以下原则确定：

- (1) 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 (2)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不超过法律规定有效年限；
- (3) 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
- (4)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10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两部份。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

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本公司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本公司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本公司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应当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

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种类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或其他方提供类似服务的,以授予职工和其他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2)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或其他方类似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3) 公司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4) 在行权日,公司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2)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

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3)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负债。

(4) 后续计量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需要进行调整;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

②公司应当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1、收入

收入主要分为定制软件收入、技术服务收入、软件销售收入及硬件销售收入,其中定制软件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确认方法为完工百分比法,具体确认的原则与方法如下:

1、定制软件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定制软件是指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实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其收入确认原则及方法为:

(1) 软件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视为当年全部完工,在软件成果的使用权已经提供,客户最终验收确认,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2) 软件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项软件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项目完工进度确认软件收入。

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采用委托方认可的完工进度作为完工百分比的确定依据;项目完全完工后,以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报告作为收入全部结转的依据。

(3) 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定制软件项目,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结转成本,确认的收入金额小

于已经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确认为损失；如果已发生的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不应确认收入，但应将已发生的成本确认为费用。

2、技术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技术服务是指公司为客户提供数据采集及加工等技术服务实现的收入。

(1) 技术服务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视为当年全部完工，在技术服务成果已经提供，客户最终验收确认，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项目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合同的总收入、项目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项目有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该项软件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在资产负债表日按项目完工进度确认服务收入。

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采用委托方认可的完工进度作为完工百分比的确定依据；项目完全完工后，以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报告作为收入全部结转的依据。

(3) 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技术服务项目，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收入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结转成本，确认的收入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确认为损失；如果已发生的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不应确认收入，但应将已发生的成本确认为费用。

3、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自行开发研制的软件产品是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无差异化、可批量复制的软件产品。其收入确认原则及方法为：批量生产的软件技能有偿出售给买方，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软件产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

4、硬件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及方法：

硬件销售收入是指公司为客户实施定制软件项目时，应客户要求外购硬件产品并安装集成所获得的收入。

硬件销售收入确认具体做法：在完成硬件安装调试且已经收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时确认收入。

建造合同

1、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

用。

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1）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2）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3）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4）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1）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2）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1）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1）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算公式： $\text{合同完工进度} = \frac{\text{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text{合同预计总成本}} \times 100\%$

（2）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计算公式： $\text{合同完工进度} = \frac{\text{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text{合同预计总工作量}} \times 100\%$

（3）专业人员现场用科学的方法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

22、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

别情况处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

2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技术服务销售额、货物销售额	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0%，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恒华售电（上海）有限公司	15%
云南电顾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梦工坊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25%
北京道亨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5%
能源互联有限公司	16.50%
上海磨智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25%
莱尼（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恒华龙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本公司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审核，确定为2013-2014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于2013年12月取得“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证书”，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及《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2013、2014、2015、2016年度享受10%的税率优惠。

（2）子公司恒华售电根据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2010年4月10日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沪R-2010-0097），认定为软件企业；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审批，于2015年10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6年度享受15%的税率优惠。

（3）子公司道亨时代，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审核，于2015年9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6年度享受15%的税率优惠。

(4) 子公司能源互联，经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批准，与2015年5月取得营业执照，享受香港的所得税税率16.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5,110.57	71,339.33
银行存款	200,328,829.71	208,898,331.93
其他货币资金	1,965,300.00	3,488,240.00
合计	202,429,240.28	212,457,911.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6,077.90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957,300.00	957,300.00
履约保证金	1,008,000.00	2,530,940.00
合计	1,965,300.00	3,488,240.0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89,461.74	5,926,760.00
合计	6,989,461.74	5,926,76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132,688.19	100.00%	15,270,518.23	4.60%	316,862,169.96	310,269,488.36	100.00%	13,334,022.76	4.30%	296,935,465.60
合计	332,132,688.19	100.00%	15,270,518.23		316,862,169.96	310,269,488.36	100.00%	13,334,022.76	4.30%	296,935,465.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0-6个月	194,616,172.19		
7-12个月	79,441,500.68	3,972,075.04	5.00%
1至2年	38,123,822.27	5,718,573.34	15.00%
2至3年	18,311,166.52	4,577,791.63	25.00%
3至4年	1,275,896.63	637,948.32	50.00%
4至5年	364,129.90	364,129.90	100.00%
合计	332,132,688.19	15,270,518.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36,495.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第三方	32,266,430.73	0-6个月、7-12月	9.71%
第二名	第三方	31,657,809.00	0-6个月、7-12月	9.53%
第三名	第三方	16,178,506.30	0-6个月、7-12月	4.87%
第四名	第三方	16,141,700.32	0-6个月	4.86%
第五名	第三方	10,768,068.41	0-6个月、7-12年	3.24%
合计	--	107,012,514.76	--	32.21%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07,012,514.76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2.9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590,216.06元。公司主要客户为电网公司及电网相关企业，此类客户资金主要来源于国家电网公司集中审批，资金拨付的审批和控制流程较长，销售款项的收回存在一定的滞后性。上述客户资信良好、业务规模大、注册资本雄厚、注重信誉，虽然短期内会造成公司应收账款增加，但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不大。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67,263.00	100.00%	220,000.00	100.00%
合计	2,867,263.00	--	220,000.00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备注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火电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2,500,000.00	1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恒华本部
北京永顺汇通电力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300,000.00	1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莱妮（上海）信息
上海攀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44,000.00	1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莱妮（上海）信息
上海曦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000.00	1年以内	合同正在执行	莱妮（上海）信息
合计	--	2,854,000.00	--	--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388,109.12	100.00%			21,388,109.12	17,765,696.21	100.00%			17,765,696.21
合计	21,388,109.12	100.00%			21,388,109.12	17,765,696.21	100.00%			17,765,696.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6,945,047.09		
7-12 个月	1,164,433.35		
1 至 2 年	2,459,756.68		
2 至 3 年	264,950.00		
3 至 4 年	453,922.00		
5 年以上	100,000.00		
合计	21,388,109.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0.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职工备用金	12,897,069.29	10,505,376.53
租房押金	2,196,221.48	1,987,222.58
投标保证金	6,294,818.35	5,273,097.10
合计	21,388,109.12	17,765,696.2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庄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1,168,196.40	7-12 个月、1-2 年	5.46%	
张卫辉	项目备用金	755,227.41	0-6 个月、7-12 个月	3.53%	
合肥新盟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费用	518,176.79	0-6 个月	2.42%	
玖龙(中国)资源配送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0-6 个月	2.34%	
飞天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04,400.00	0-6 个月	1.89%	
合计	--	3,346,000.60	--	15.6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2,917.65		352,917.65	1,287,053.39		1,287,053.39
软件服务成本	111,764,402.60		111,764,402.60	52,346,186.32		52,346,186.32
技术服务成本	15,464,802.44		15,464,802.44	8,843,524.37		8,843,524.37
施工成本	19,428,301.82		19,428,301.82	3,202,179.35		3,202,179.35
合计	147,010,424.51		147,010,424.51	65,678,943.43		65,678,943.4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本公司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不低于其账面成本，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1,476,785.54	795,873.89

房屋租金	3,095,305.92	998,450.65
其他	221,418.86	2,597,818.41
合计	4,793,510.32	4,392,142.95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珠海政采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43%	
合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及其他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474,970.53	50,396,405.16	4,664,131.72	104,535,507.41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3,773,417.37	727,539.58	4,500,956.95
(1) 购置		3,773,417.37	727,539.58	4,500,956.9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9,276.27	263,223.50	272,499.77
(1) 处置或报废		9,276.27	263,223.50	681,527.29
4.期末余额	49,474,970.53	54,160,546.26	5,128,447.80	108,763,964.5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765,305.56	19,025,590.44	1,709,091.19	26,499,987.19
2.本期增加金额	587,516.22	4,019,653.69	380,804.99	4,987,974.90
(1) 计提	587,516.22	4,019,653.69	380,804.99	4,987,974.9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8,812.46	250,062.32	258,874.78
(1) 处置或报废		8,812.46	250,062.32	258,874.78
4.期末余额	6,352,821.78	23,036,431.67	1,839,833.86	31,229,087.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122,148.75	31,124,114.59	3,288,613.94	77,534,877.28
2.期初账面价值	43,709,664.97	31,370,814.72	2,955,040.53	78,035,520.22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8,200,800.00	49,730.00	8,250,530.00
1.期初余额			8,200,800.00	49,730.00	8,250,53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2,820.00	12,820.00
(1) 购置					0.00
(2) 内部研发				12,820.00	12,82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200,800.00	62,550.00	8,263,350.00
二、累计摊销			6,765,659.91	23,007.50	6,788,667.41
1.期初余额			6,765,659.91	23,007.50	6,788,667.41
2.本期增加金额			410,040.00	2,593.29	412,633.29
(1) 计提			410,040.00	2,593.29	412,633.2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175,699.91	25,600.79	7,201,300.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5,100.09	36,949.21	1,062,049.30
2.期初账面价值			1,435,140.09	26,722.50	1,461,862.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1、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恒华售电(上海)有限公司	247,292.84					247,292.84
北京道亨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17,755,310.54					17,755,310.54
合计	18,002,603.00					18,002,603.0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报告期内商誉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注：2009年12月15日，本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以1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江春华、胡宝良、肖成、朱鹤持有的上海恒桦可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购买价高于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差额部分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列报为商誉。

2015年2月15日，本公司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以2,0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曲京武持有的道亨科技28.05%的股权、刘平尚持有的道亨科技12.75%的股权和隗刚持有的道亨科技10.20%的股权，购买价高于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差额部分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列报为商誉。

2015年10月12日，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上海恒桦可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更名为恒华售电（上海）有限公司。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270,518.22	2,210,952.96	13,334,022.76	2,017,303.41
应付职工薪酬	9,617,186.01	1,466,595.19	9,617,186.01	1,466,595.19
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	2,353,200.00	352,980.00	2,353,200.00	352,980.00
合计	27,240,904.23	4,030,528.15	25,304,408.77	3,836,878.60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0,528.15		3,836,878.60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37,800,000.00	
合计	87,800,000.00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无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款	20,680,403.55	8,834,716.00
设备购置款	1,786,619.49	5,441,996.19
合计	22,467,023.04	14,276,712.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注：“大额”是指单项金额大于等于100万元。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2,328,270.43	1,427,572.21
合计	2,328,270.43	1,427,572.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238,796.91	77,641,830.08	76,273,802.63	10,606,824.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8,389.10	5,677,317.18	5,629,618.90	426,087.38
合计	9,617,186.01	83,319,147.26	81,903,421.53	11,032,911.7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04,423.47	67,784,390.16	66,541,679.21	9,947,134.42
2、职工福利费	0.00	1,188,926.38	1,188,926.38	0.00
3、社会保险费	135,193.44	3,173,645.00	3,147,626.50	161,211.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9,361.08	2,903,854.16	2,886,488.77	146,726.47
工伤保险费	2,672.56	78,140.49	72,006.53	8,806.52

生育保险费	3,159.80	191,650.35	189,131.20	5,678.95
4、住房公积金	399,180.00	4,779,806.00	4,680,508.00	498,47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715,062.54	715,062.54	
合计	9,238,796.91	77,641,830.08	76,273,802.63	10,606,824.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5,003.79	5,442,162.25	5,403,111.22	404,054.82
2、失业保险费	13,385.31	235,154.93	226,507.68	22,032.56
合计	378,389.10	5,677,317.18	5,629,618.90	426,087.38

其他说明：

1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851,675.99	17,402,502.27
营业税	-8,093.25	-5,870.31
企业所得税	7,326,709.00	11,519,143.00
个人所得税	663,145.75	977,027.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303.37	395,424.53
教育费附加	47,787.27	182,935.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030.70	90,704.33
其他税费	2,585.70	44,202.40
合计	22,010,144.53	30,606,069.61

其他说明：

1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企业间往来款	1,958,422.20	4,141,085.59
职工间往来款	3,230,619.92	2,021,407.41
合计	5,189,042.12	6,162,493.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0、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众创空间补助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梦工坊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众创空间收到天津科委财政补助资金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

其他说明：

2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5,759,000.00	180,000.00			180,000.00	175,939,000.00
------	----------------	------------	--	--	------------	----------------

其他说明：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6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的18.00万份股票授予15名激励对象，授予日为2016年6月6日。授予价格为18.35元/股，恒华科技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12.30万元。总股本增至17,593.90万股。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0402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23,000.00		3,213,000.00
合计	170,546,923.44	3,123,000.00		173,669,923.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16年6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的18.00万份股票授予15名激励对象，授予日为2016年6月6日。授予价格为18.35元/股，恒华科技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12.30万元。总股本增至17,593.90万股。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0402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

2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809,550.96			30,809,550.96
合计	30,809,550.96			30,809,550.9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2,492,472.57	188,024,338.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2,492,472.57	188,024,338.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54,060.37	80,666,582.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00,848.7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8,697,6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458,582.94	252,492,472.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692,253.09	105,894,208.93	105,894,208.93	54,567,591.94
合计	182,692,253.09	105,894,208.93	105,894,208.93	54,567,591.94

2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8,880.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2,227.52	138,796.16

教育费附加	201,318.77	129,372.34
其他税费	143,101.45	2,528.46
合计	766,647.74	309,577.22

其他说明：

2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57,326.16	3,948,676.01
办公差旅招待费	3,341,462.78	1,277,811.03
广告费	235,305.20	545,058.45
折旧费	93,810.23	41,657.63
其他	24,984.22	14,107.68
合计	11,352,888.59	5,827,310.80

其他说明：

2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52,788.61	5,475,075.43
办公会议差旅及招待费	2,898,919.23	1,880,923.36
折旧租赁及修理运输费	1,124,864.59	1,132,127.07
研发费用	20,005,474.16	13,094,987.07
四小税金	541,505.46	470,835.53
其他	337,213.90	319,896.11
合计	33,360,765.95	22,373,844.57

其他说明：

2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58,349.86	57,239.72

减：利息收入	599,641.60	1,021,191.87
汇兑损益	-928.95	
手续费	29,605.52	20,113.80
合计	587,384.83	-943,838.35

其他说明：

3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936,495.47	3,546,709.07
合计	1,936,495.47	3,546,709.07

其他说明：

3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073.84	9,540.62	26,073.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073.84	9,540.62	
政府补助	128,665.00	7,503,374.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2,972,279.38	62,815.63	
合计	3,127,018.22	7,575,73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联合实验室 奖励支持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知识产权补 贴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否		7,000.00	

			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中介服务费用补贴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	86,250.00	
中关村现代服务业专项资金拨款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230,000.00	
中关村科管委科技型中小企业信用贷款贴息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10,665.00	80,124.00	
创业大赛奖金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8,000.00		
合计	--	--	--	--	--	128,665.00	7,503,374.00	--

其他说明：

3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9.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9.79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8,500.00
合计	10,000.00	10,369.79	8,500.00

其他说明：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64,391.99	5,657,055.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3,649.55	-429,615.54
合计	3,370,742.44	5,227,439.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874,786.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87,478.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3,441.9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26,528.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3,649.55
所得税费用	3,370,742.44

其他说明

3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款	1,128,655.00	7,503,374.00
利息收入	599,641.60	1,020,225.12
资金往来	67,204,018.79	17,214,815.67
合计	68,932,315.39	25,738,414.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500,714.88	1,465,655.43
管理费用	9,465,324.96	4,567,234.84
资金往来	63,182,710.58	15,414,859.19
银行手续费	29,605.52	20,011.15
其他流动资产	5,472,064.88	3,232,578.28
合计	81,650,420.82	24,700,338.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504,043.96	22,550,934.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36,495.47	3,546,709.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87,974.90	3,223,505.39
无形资产摊销	412,633.29	412,48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73.84	-9,170.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58,349.86	57,23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3,649.55	-368,503.7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190,715.17	-48,599,883.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44,944.90	-32,328,038.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8,421.43	4,158,91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597,464.55	-47,355,811.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00,463,940.28	161,436,664.5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08,969,671.26	252,971,821.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05,730.98	-91,535,156.6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135,110.57	71,339.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0,328,829.71	208,898,331.93
二、现金等价物	200,463,940.28	208,969,671.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463,940.28	208,969,671.26

其他说明：

3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港币	55,000.00	0.85467	47,006.8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恒华售电（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服务业	100.00%		设立
云南电顾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软件服务业	100.00%		设立
梦工坊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软件服务业	100.00%		设立
能源互联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软件服务业	100.00%		设立
上海磨智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软件服务业	100.00%		设立
北京道亨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服务业	51.00%		并购
莱尼（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服务业	50.00%		设立

北京恒华龙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	70.00%		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公司力求有效避免或减少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制定有《重大风险预警制度》，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风险管理工作进行监督。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货币资金	202,429,240.28	212,457,911.26	
应收票据	6,989,461.74	5,926,760.00	
应收账款	316,862,169.96	296,935,465.60	
其他应收款	21,388,109.12	17,765,696.21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短期借款	87,8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2,467,023.04	14,276,712.19	
其他应付款	5,189,042.12	6,162,493.00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公司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公司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为电网公司及电网相关企业，此类客户资金主要来源于国家电网公司，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应付票据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等。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情况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4,518,007.19	100.00%	15,032,168.23	4.63%	309,485,838.96	306,103,828.36	100.00%	13,095,672.76	4.28%	293,008,155.60
合计	324,518,007.19	100.00%	15,032,168.23		309,485,838.96	306,103,828.36	100.00%	13,095,672.76	4.28%	293,008,155.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88,500,491.19		
7-12 个月	78,114,500.68	3,905,725.04	5.00%
1 至 2 年	38,123,822.27	5,718,573.34	15.00%
2 至 3 年	18,311,166.52	4,577,791.63	25.00%
3 至 4 年	1,275,896.63	637,948.32	50.00%
4 至 5 年	192,129.90	192,129.90	100.00%
合计	324,518,007.19	15,032,168.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36,495.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04,942,826.3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32.3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90,216.06 元。公司主要客户为电网公司及电网相关企业，此类客户资金主要来源于国家电网公司集中审批，资金拨付的审批和控制流程较长，销售款项的收回存在一定的滞后性。上述客户资信良好、业务规模大、注册资本雄厚、注重信誉，虽然短期内会造成公司应收账款增加，但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不大。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第三方	32,266,430.73	0-6个、7-12月	9.94%
第二名	第三方	31,657,809.00	0-6月、7-12月	9.76%
第三名	第三方	16,178,506.30	0-6月、7-12月	4.99%
第四名	第三方	16,141,700.32	0-6个月	4.97%
第五名	第三方	8,698,380.00	0-6个月	2.68%
合计	--	104,942,826.35	--	32.3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796,894.25	100.00%			18,796,894.25	16,991,772.76	100.00%			16,991,772.76
合计	18,796,894.25	100.00%			18,796,894.25	16,991,772.76	100.00%			16,991,772.7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14,606,105.46		
7-12 个月	922,055.11		5.00%
1 至 2 年	2,449,861.68		15.00%
2 至 3 年	264,950.00		25.00%
3 至 4 年	453,922.00		50.00%
4 至 5 年	100,000.00		100.00%
合计	18,796,894.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职工备用金	10,749,751.92	9,816,097.58
租房押金	2,152,868.98	1,943,870.08
投标保证金	5,894,273.35	5,231,805.10
合计	18,796,894.25	16,991,772.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庄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房押金	1,168,196.40	7-12 个月、1-2 年	6.21%	
张卫辉	项目备用金	755,227.41	0-6 个月、7-12 个月	4.02%	
玖龙（中国）资源配送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0-6 个月	2.66%	
飞天祥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04,400.00	0-6 个月	2.15%	
管君	项目备用金	370,036.14	0-6 个月	1.97%	
合计	--	3,197,859.95	--	17.0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299,143.00		28,299,143.00	28,299,143.00		28,299,143.00
合计	28,299,143.00		28,299,143.00	28,299,143.00		28,299,143.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恒华售电（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云南电顾电力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梦工坊创新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能源互联有限公司	44,143.00			44,143.00		
上海磨智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道亨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0,255,000.00			20,255,000.00		
莱尼（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恒华龙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28,299,143.00			28,299,143.00		

(2)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对莱尼（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5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实际缴纳

注册资本；本公司对北京恒华龙信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35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尚未实际缴纳注册资本。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481,556.92	97,261,559.97	91,790,927.03	53,936,790.42
合计	163,481,556.92	97,261,559.97	91,790,927.03	53,936,790.42

其他说明：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073.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66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	上海子公司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173.88	
合计	129,564.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1%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9%	0.17	0.17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半年报告文本；
 - 二、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